

债券代码：112468

债券简称：16景峰01

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关于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Morgan Stanley
摩 根 士 丹 利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75 楼 75T30 室）

2025 年 1 月

重要声明

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根士丹利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峰医药”、“公司”、“发行人”）对外披露的公告及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摩根士丹利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摩根士丹利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摩根士丹利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摩根士丹利证券作为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6景峰01”或“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该等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摩根士丹利证券特此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根据景峰医药于2025年1月7日披露的《关于调整“16景峰01”面值的公告》，现就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特别提示：

- 1、债券简称：16景峰01
- 2、债券代码：112468
- 3、本次债券面值调整生效日：2025年1月10日
- 4、债权登记日：2025年1月9日
- 5、本金调整比例：本次本金调整比例为37.33%，调整后面值调整为47.63元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16景峰01。

3、债券代码：112468。

4、发行总额：人民币8亿元。

5、债券余额：人民币2.9464亿元(截止本次调整前)。

6、票面利率：本期债券存续期前3年票面利率为3.78%，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选择上调债券票面利率至7.50%；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4年末，发行人选择不上调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存续期第5年的票面利率为7.50%。

二、本期债券面值调整原因

根据“16景峰01”持有人已签署的《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豁免协议》，5家基金管理人代表了9只证券投资基金，累计豁免其所持有的公司“16景峰01”债券本金共计1.1亿元，以及其所持“16景峰01”债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前除本金外应收未收的全部费用。各家持有人豁免的债券本金占其持有的债券本金比例均为37.33%，本次豁免为同比例豁免本金。

三、本次债券面值调整方案

本次本金豁免采用调减面值的方式。具体安排如下：

1、债券面值调整生效日：2025年1月10日

2、债权登记日：2025年1月9日

3、调整金额：本金合计减少110,000,000.00元，对应每张债券面值减少28.37元。本次调整，将于2025年1月10日将债券本金余额调整减少110,000,000.00元。本次本金调整对象为截至2025年1月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16景峰01”持有人。每张“16景峰01”债券调整本金人民币28.37元。

4、面值调整：本次本金调整后，16景峰01面值调整为47.63元。调整后债券面值（47.63元）= 调整前债券面值（76.00元）- 本次本金调整金额（28.37元）。

5、面值调整后的开盘参考价计算公式 = 调整前债券交易价格 - 本次本金调整金额（28.37元）。

四、后续处置安排及相关风险

公司已进入预重整程序。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保持与投资者及相关中介机构的密切沟通，积极配合法院做好预重整相关工作。

摩根士丹利证券就上述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摩根士丹利证券将继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

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